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3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及参股公司相关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挂牌事项概述

为满足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转型需要,聚焦并加快推进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发展步伐,确保完成公司经营战略目标,公司于2023 年 3月7日披露了《关于拟挂牌转让控股及参股子公司相关股权事项的提示性公告》,拟将控股子公司鞍山鞍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山鞍重”)100%股权、辽宁鞍重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鞍重”)100%股权、参股公司湖北东明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东明”)49%股权、江苏众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众为”)49%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对外挂牌转让。并于2023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及参股公司相关股权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及参股公司相关股权事项的公告》(公告编码:2023-044)。

二、挂牌事项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通知,鞍山鞍重100%股权、辽宁鞍重100%股权、湖北东明49%股权、江苏众为49%股权已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详情请参见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上刊登的信息。

挂牌公司名称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址链接
鞍山鞍重	https://www.suaee.com/suaeeHome/#/projectdetail/jymhchanquan?xmid=17464&type=
辽宁鞍重	https://www.suaee.com/suaeeHome/#/projectdetail/jymhchanquan?xmid=17465&type=
江苏众为	https://www.suaee.com/suaeeHome/#/projectdetail/jymhchanquan?xmid=17468&type=
湖北东明	https://www.suaee.com/suaeeHome/#/projectdetail/jymhchanquan?xmid=17466&type=

挂牌日期将从2023年4月7日持续至2023年4月21日,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报备文件

产权转让信息披露通知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2-032)中披露了拟定项目成员信息,容诚事务所拟指派卢鑫先生、朱浩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勇趁先生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审计服务。

2023年4月4日,公司收到容诚事务所出具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情况

因容诚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的原因,朱浩先生不再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审计服务,拟补充周敬文先生作为公司 2022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卢鑫先生、周敬文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崔勇趁先生。

二、本次变更的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周敬文先生,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

周敬文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其他

本次变更涉及工作已有序交接,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5016 证券简称:百龙创园 公告编号:2023-010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的方式在青岛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百龙汇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2月25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经青岛市李沧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青岛百龙汇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于近日取得了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青岛百龙汇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3MACBN70G4D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266号3号楼1901-1

法定代表人:禚洪建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3年03月09日

营业期限:2023年03月0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生物饲料研发;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3-015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3年3月3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一、2023年3月30日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5,493,351	36.77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222,202	2.44
3	管建忠	20,159,064	1.44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兴远优选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747,900	0.91
5	沈卫军	11,019,000	0.79
6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900,000	0.78
7	郑安坤	9,650,800	0.69
8	朱兴福	9,013,402	0.64
9	王真	7,751,700	0.55
10	谢仁国	7,697,835	0.55

二、2023年3月30日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5,493,351	36.77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222,202	2.44
3	管建忠	20,159,064	1.44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兴远优选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747,900	0.91
5	沈卫军	11,019,000	0.79
6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900,000	0.78
7	郑安坤	9,650,800	0.69
8	朱兴福	9,013,402	0.64
9	王真	7,751,700	0.55
10	谢仁国	7,697,835	0.55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证券代码:300921 证券简称:南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2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聘期届满,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刊登在指定报刊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一、本次变更概述

近日,公司收到立信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变更函》,立信事务所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王丹女士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因王丹女士工作调整,现指派巫扬华先生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二、本次变更人员信息

(一)变更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情况

变更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巫扬华先生在2005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开始在立信执业,近三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变更后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质量控制复核人巫扬华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且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变更函》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2023-010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文洁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8,18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09%,该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及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22年12日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新通联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截至本公告日止,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曹文洁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9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985%,未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曹文洁	5%以上第一大股东	88,188,800	44.09%	IPO前取得:35,275,520股 其他方式取得:52,913,28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控股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曹文洁	1,999,700	0.99985%	2023/1/6-2023/4/6	集中竞价交易	8.882-9.8	18,116,249.28	已完成	86,189,100	43.09455%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09
债券代码:163427 债券简称:20泰豪01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 (2022) 京02执170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外”)持有的本公司51,996,672 股无限售流通股归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为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大股东中国海外股份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标的股票尚未完成过户。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京02执170号之一《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

1) 解除对中国海外持有的公司51,996,672 股无限售流通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6.10%,以下称为“标的股票”)的冻结措施;

2) 将中国海外持有的标的股票交付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山西银行”),用于抵偿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晋民终371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债务,标的股票的所有权及相关权利自本裁定送达山西银行时起转移;

3)山西银行可持本裁定至证券登记管理机关办理相关权属转移登记手续。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000001030852Z38H
法定代表人	张士明
成立日期	1993年06月18日
注册资本	266,410.26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甲16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营业期限	1993-06-18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证券投资;能源投资;销售汽车;石油天然气开采服务;原油的仓储、销售;成品油、燃料油、润滑油、凝析油、石脑油、白油的销售;焦炭、煤炭的销售;金属矿石、金属材料、非金属矿石及制品的销售;管道运输;仓储管理;植树造林;城市规划管理;水污染治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体育运动项目经营;体育项目比赛经纪代理;体育场馆经营与管理;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技术开发;房屋租赁;基础软件服务;博物馆经营与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服务;工程管理;矿产品、石油制品、办公用品、体育器材、工艺品、日用品、建筑材料、医疗器械(限一类)的销售;进出口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以上企业基本信息来自企查查、天眼查资料。

2、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9900MA0MUW8J4R
法定代表人	高计亮
成立日期	2021年04月27日
注册资本	2,399,629.4054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高新街15号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营业期限	2021-04-27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情况	山西融金兴晋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3.7598% 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288户法人股东 34.8099% 张建国等2831个自然人股东 1.4303%

注:以上企业基本信息来自企查查、天眼查资料。

(二)股东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51,996,672	6.10%	0	0%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0%	51,996,672	6.10%

二、所涉后续事宜

1、中国海外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控制权发生变更。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权益变动的标的股票尚未完成过户。

3、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尽快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书的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3-036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3,903,7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23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何培富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其中现场参会7人,通讯参会2人:董事陈书燕女士、独立董事王文兵先生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金成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年产11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5、议案名称:《关于确定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83,2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5,800	77.8325	4,500	22.1675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83,4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5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9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10	《关于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11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1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13	《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年产11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7、议案12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即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议案,均已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天予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方华子、王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参加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8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盐湖股份”)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年6月17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详见2022年6月30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2022年7月8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2022年8月11日, 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2023年3月4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2023年3月9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3年4月4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本次委托理财委托方: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人民币10,000万元)、陕国投·【汇盈1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人民币10,000万元)

委托理财期限:68天、68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2年4月25日,公司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年6月17日, 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使用不超过25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闲置资金收益,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使用不超过25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业绩比较基准(%)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风险等级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	3.05%	68天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中低风险	是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汇盈1号债券投资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	3.40%	68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低风险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遵守审慎原则,选择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稳健型理财产品,投向以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国债、同业存单等各类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和非固定收益资产。根据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公司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在不影响公司的内部正常运营的前提下,进行理财活动。同时,公司财务部会建立理财产品台账,及时跟进理财的运作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主要要素

1、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名称: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类型: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中低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年化):3.05%

产品起息日:2023年4月6日

产品购买期限:68天

公司认购金额:10,000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1)固定收益类资产: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金融债(含次级债、混合资本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项目收益票据、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永续债、优先股、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含可交换私募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包括但不限于ABS、ABN、信贷资产支持证券、cmbs等)等各类在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挂牌交易的标准化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公募REITs基金、固定收益类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2)现金类资产:现金、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货币基金、债券逆回购等现金管理类工具、信托业保障基金等;

(3)法律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2、陕国投·汇盈1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名称:陕国投·汇盈1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中低风险

产品业绩报酬计提标准(年化):3.40%

产品起息日:2023年4月7日

产品购买期限:68天

公司认购金额:10,000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投向:本信托投资范围如下:

(1)流动性较好的货币市场工具和存款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

(2)在交易所/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公开发行的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各类金融债(次级债、混合资本债等)、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经主管机关注册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短期融资券、超级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

(3)在交易所/银行间市场发行的非公开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等)、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证券化产品(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收益凭证、ABCP等)、REITs,经各监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发行的各类固定收益类证券(债权融资计划等)。

(4)固定收益类基金: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分级基金的优先级等。

(5)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及其子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等,此类资管计划的投资范围不超过上述(1)至(4)点。

(6)除上述投资外,受托人还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委托人交付的部分信托资金(1%)专项用于认购保障基金,作为本信托项下信托财产投资组合的一部分。保障基金认购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认购时间、收益分配与结算等,由受托人按照保障基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保障基金相关协议文件的约定执行。

(二)、风险控制分析

1、财务部门相关人员负责做好资金计划,充分预留资金,谨慎确定投资期限,保障公司正常运营。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理财交易对方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